

中共楚雄彝族自治州林业和草原局委员会文件

楚林党发〔2022〕14号

中共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委员会关于 袁慧仁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林业和草原局，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楚雄州“党政专技人才储备”计划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《楚雄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意见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州林草局党委2022年9月19日会议研究，并报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楚人社任复〔2022〕31号文件批复同意，现将袁慧仁同志任职通知如下：

袁慧仁 任楚雄州林业和草原科学研究所副所长（八级管理

岗位，试用期一年)。

中共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委员会

2022年10月17日



楚雄州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

2022年10月17日印发
